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映竹

電話：03-9332978#17

電子信箱：ruby820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301958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20000A_1130195888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「識字量測驗」開放施測暨「學習島嶼」使用事宜，請貴校踴躍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68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供教師依學生識字評量結果選擇適性教材與教學策略，爰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辦理「國民中小學識字能力評估計畫」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識字量測驗：

1、施測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2、施測開放時間：自113年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至114年01月2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3、網址：<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Introduce/literacy>。

（二）學習島嶼：



- 1、使用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與教師。
- 2、網站使用時間：不限。
- 3、網址：<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Introduce/learn>。

(三)使用提醒：

1、網站轉換：

(1)舊版識字量測驗網站已於113年10月18日進行改版關閉，請使用者至「新版識字量測驗」施測，舊系統之校方資料以及學生施測資料已自動匯入新系統，已有帳號者不需額外申請。

(2)「識字量測驗」與「學習島嶼」為同組帳密，無帳密者請由校方管理者(每校1人)至前者網站提出申請，再由校方管理者新增各班老師帳號，並由各班老師匯入施測學生之資料。

(3)帳號申請：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island/Online_Apply_School。

(4)常見問題說明影片：https://youtube.com/channel/UCRnHL2kwTr7xiUTgPeP7RzQ?si=BL_BuzT1mdH_a0yx。

2、對於「識字量測驗」或「學習島嶼」有任何想法，歡迎利用以下表單進行回饋：<https://forms.gle/5mzhh4ta8YBz9Cas6>。

三、檢送「識字金銀島(含「識字量測驗」及「學習島嶼」)」宣傳DM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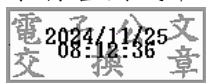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倘有疑問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呂小姐(連絡電話：07-



7172930轉1817；電子信箱：pair.nknu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